

证券代码：300204

证券简称：舒泰神

公告编号：2024-04-01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舒泰神医药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739.1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届时按要求将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项目结项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项目“购买子公司北京德丰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权”项目、“投资建设固体制剂生产车间项目”及“投资建设生物药中试生产车间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超募资金2,315.52万元及部分闲置超募资金4,599.48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划转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共计6,91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届时按要求将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向有关开户银行提出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申请。近日，上述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工作已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45号）核准，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泰神”或“公司”）于2011年04月11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2.50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87,675.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4,045.37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83,629.62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宁信会验字（2011）0033号验资报告。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3,159.285万元，其中超募资金61,031.285万元。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方庄支行	110909693410116	已注销
	110909693410909	已注销
	110909693410113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14933689004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单支行	630916791	存续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有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方庄支行	110909693410116	已注销
	110909693410909	已注销
	110909693410113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14933689004	已注销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1月23日